

证券代码：831582

证券简称：井利电子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4月11日上午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日发送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部分高管。会议由董事长张利民主持，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全体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

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《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方张利民、张帆、张岚及张锦秀回避表决。

本次表决人数不足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，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5 年度，公司利用多余闲置资金购买广发短期理财产品，理财收益为 174,305.93 元。该委托理财没有经过内部决策程序，现提请董事会予以确认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度抵押贷款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5 年度，公司以苏房权证新区字第 0022545 号房产及苏新国用（2015）第 1205049 号土地向中国银行吴中支行抵押贷款 8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，现提请董事会予以确认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预计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6 年度，公司拟利用多余闲置资金购买广发短期理财产品，预计累计购买金额为 200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

大会审议。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预计 2016 年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关联方	交易类型及内容	预计金额（万元）
张利民	财务资助（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）	500.00
张利民、张锦秀	财务资助（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担保）	3,000.00
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房屋租赁及相关费用	200.00
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原材料采购	20.00
苏州汉瑞森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劳务委托	50.00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方张利民、张锦秀回避表决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方张利民、张帆及张岚回避表决。

本次表决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，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不进行 2015 年度利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江苏苏州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江苏苏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14、审议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16 年 5 月 3 日上午 9:30 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井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12 日